**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

**绩 效 评 价 报 告**

主管部门：扶风县城关街道办事处

项目单位：扶风县城关街道办事处

评价单位：扶风县财政局

评价日期：2024年6月17日

**目 录**

[摘 要 1](#_Toc8837)

[一、基本情况 1](#_Toc26675)

[（一）项目概况 1](#_Toc4374)

[（二）项目绩效目标 3](#_Toc2741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_Toc22483)

[（一）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3](#_Toc30548)

[（二）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4](#_Toc9684)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7](#_Toc30908)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9](#_Toc524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0](#_Toc13506)

[（一）决策指标 10](#_Toc9861)

[（二）过程指标 12](#_Toc4594)

[（三）产出指标 14](#_Toc9274)

[（四）效益指标 15](#_Toc27561)

[五、存在的问题 15](#_Toc26299)

[（一）项目单位未提供绩效目标申报表 15](#_Toc23764)

[（二）项目单位未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16](#_Toc29259)

[（三）项目单位未编制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16](#_Toc403)

[（四）预算资金分配不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工作内容不适应 16](#_Toc32740)

[六、建议 16](#_Toc28390)

[（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 16](#_Toc22705)

[（二）制定有关制度，加强绩效管理 16](#_Toc22737)

[（三）及时进行绩效自评 17](#_Toc14878)

[（四）根据预算编制合理分配资金，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17](#_Toc25244)

[附件1.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17](#_Toc28573)

**摘 要**

为了加快县城新区建设，确保重点项目顺利实施，确保重点项目征地，妥善解决城关街道办事处牛家村小留村付托寺一、二组，高树组纪念堂拆除、务东组、务西组、牛三组、牛二组、牛一组、鲁家组等六个小组涉及的迁坟等问题，扶风县民政局、扶风县财政局编列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项目预算，在县城中心苗圃以西建设城东公益性公墓，占地10亩，公益性墓穴1260座。

项目主管部门为扶风县城关街道办事处，由扶风县城关街道办事处实施。项目预算资金400万元，项目到位资金400万元，项目资金支付400万元，项目结余资金0万元。

按照确定的评分细则，对各项指标逐一评价打分，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绩效评价得分为84.0分，评价结果等级为“良”。

存在的问题：①项目未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②项目单位未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③项目单位未编制自评报告及自评表。④预算资金分配不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工作内容不适应。

具体内容详见报告正文。

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

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增加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更好地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升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扶风县财政局组织开展了2023年财政专项资金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于2024年5月13日至2024年6月17日，对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了加快县城新区建设，确保重点项目顺利实施，确保重点项目征地，妥善解决城关街道办事处牛家村高树组纪念堂拆除、务东组、务西组、牛三组、牛二组、牛一组、鲁家组等六个小组涉及的迁坟等问题，扶风县民政局、扶风县财政局编列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项目预算，在县城中心苗圃以西建设城东公益性公墓，占地10亩，公益性墓穴1260座。

**2.项目主要内容**

牛家村辖区县城中心苗圃以西建设10亩的城东公益性公墓。

**3.项目实施情况**

扶风县城关街道牛家村民委员会委托宝鸡天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分别于2023年4月18日确定陕西京辉建设有限公司为一期一标段施工单位、陕西中工荣耀实业有限公司为一期二标段施工单位、宝鸡得原土地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为一期三标段施工单位；2023年5月18日陕西省宝鸡市扶风县城关街道牛家村民委员会与陕西京辉建设有限公司签订《扶风县城关街道办城东公益性公墓一期项目1标段建设项目施工合同》、与陕西中工荣耀实业有限公司签订《扶风县城关街道办城东公益性公墓一期项目施工合同》，2023年4月26日与宝鸡得原土地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签订《扶风县城关街道办城东公益性公墓一期项目施工合同》；项目各标段已经完成合同约定施工任务。

**4.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扶风县财政局于2023年5月27日以《扶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财政预算支出指标的通知》（扶财办预〔2023〕051号）向扶风县城关街道办事处下达财政预算资金400万元。

**5.项目支出和资金使用情况**

（1）资金到位情况

项目计划投入资金4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4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400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目标

解决扶风县城关街道牛家村、小留村公墓安置问题，加快县城新区建设，确保重点项目顺利实施，改善祭奠环境，推动公益事业发展。

2、项目绩效目标分解

（1）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墓穴1260座，占地10亩。

②质量指标。质量达标率100%。

③时效指标。预期内及时完成。

④成本指标。预算支出400万元。

（2）效益指标

①社会效益。改善了城市的生态环境，加快县城新区建设，改善祭奠环境，推动公益事业发展。

②满意度。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认可程度为满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绩效评价目的主要包括全面掌握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形成重点绩效评价报告，根据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意见或建议，指导和督促单位加强资金管理，加快支出进度，完善资金管理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做到“花钱要问效，无效要问责”。

绩效评价重点主要包括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等。

**（二）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现场评价表格及项目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经济合理原则。既要节约成本又要满足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需要。

（5）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所涉及的绩效报告，法律政策文件，项目计划及资金的确定与调整，项目验收与项目成果等都应依据充分。绩效评价工作组以正式程序得到的资料和信息为评价的依据，非正式程序所提交的资料仅供参考。

（6）独立评价原则。评价活动不受任何机构和个人的干预和影响，独立作出评价结论。

（7）回避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绩效评价工作组不得与项目相关单位有任何利害关系，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8）反馈原则。将评价的结果反馈给委托部门，作为有关部门以后年度安排项目预算、加强项目管理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9）保密原则。绩效评价工作人员和绩效评价工作组，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扶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扶风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扶政办发〔2022〕15号）、扶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扶财办绩〔2023〕6号）等有关规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评价共设置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4个一级指标，对一级指标细分为11个二级指标，对二级指标细分为18个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是指具体指标所占的分值，反映具体指标在指标体系中的重要性。本次绩效评价，对决策指标赋予18.0分、过程指标赋予22.0分、产出指标赋予36.0分、效益指标赋予24.0分，同时根据二、三级指标的重要性进行权重的分解。具体指标详见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由扶风县财政局组织实施，评价以访谈、材料核查、座谈、问卷调查、选点抽查为基础，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综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资金的使用、项目管理、综合效益等情况进行整体评价，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4.评价结果等级划分**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结论分为四级：评价得分大于或等于9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小于60分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评价工作小组。由扶风县财政局相关业务股室组成评价工作小组。扶风县财政局统一组织，召开绩效评价工作集中进点布置会及业务培训会，明确工作任务、绩效评价流程、时间安排，评价小组依据评价工作安排及时下发重点绩效评价通知。

（2）收集评价相关资料。评价组长负责督促被评价单位，及时提供绩效目标申报表；目标完成情况印证资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立项、执行、政策调整过程、管理组织实施等基础资料。并做好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资料收集工作顺利进行。

（3）确定绩效评价方法。评价组长负责召集专家和小组成员，根据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情况，结合评价对象属性和特点，确定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等内容，形成评价工作计划。有明确服务对象的项目，要研究制定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做好评价准备工作。

**2.组织实施阶段**

（1）掌握项目实施基本情况。评价小组深入被评价单位，听取项目单位关于专项资金管理使用、项目实施效果等情况汇报，实际核查项目立项、实施、竣工验收、财务决算、工程结算审核报告等资料，整理数据文本形成评价工作底稿。

（2）核实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小组对项目单位提交的资料进行审核，并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核实分析，要求被评价单位及时补充缺失的资料，核实查证全部资料后，开展现场勘查，座谈询问、发放调查问卷，查阅账本、凭证按程序进行项目重点评价。

**3.分析评价阶段**

对收集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分析，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评分。绩效评价依照法律法规、国家有关政策以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实际情况，根据绩效评价查证或者认定的事实，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对绩效情况进行写实性描述。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比较突出的、创新性、建设性的做法进行总结，对项目存在的问题原因进行分析，提出针对性的建议。

**4.撰写报告阶段**

（1）整理复核资料。根据资料的审核情况，结合现场勘查，评价小组按工作分工，整理评价所需的基本资料和数据。

（2）形成初步结论。按照专项资金的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指标，由聘请专家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量化打分，对本组评价结果进行汇总，形成初步结论。

（3）反馈征求意见。评价小组将评价的初步结论反馈到资金主管部门，征求对被评价单位意见。

（4）完成正式报告。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反馈意见撰写形成正式报告。

**5.评价结果反馈阶段**

绩效评价结束后，由评价小组提出整改建议，经业务股室审定后，将评价报告反馈给资金使用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并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依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确定的评分细则，通过对各项指标逐一评价打分，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绩效评价得分为84.0分，评价结果等级为“良”，评分情况详见下表。

绩效指标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报告绩效指标评分表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决策指标 | 18.0 | 8.0 | 44.44% |
| 过程指标 | 22.0 | 16.0 | 72.73% |
| 产出指标 | 36.0 | 36.0 | 100.00% |
| 效益指标 | 24.0 | 24.0 | 100.00%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指标（满分18.0分，实得8.0分）**

1、项目立项（满分6.0分，实得6.0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3.0分，实得3.0分）

根据县政府为了加快县城新区建设，确保重点项目顺利实施，妥善解决我街道牛家村、小留村公墓安置问题的指导意见，扶风县民政局、扶风县财政局编列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项目预算，在县城中心苗圃以西建设城东公益性公墓，占地10亩，公益性墓穴1260座。项目主管部门为扶风县城关街道办事处，实施单位为扶风县城关街道办事处。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3.0分，扣0.0分，评价得3.0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3.0分，实得3.0分）

扶风县城关街道办进行内部研究决策和论证，向扶风县财政局申请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资金（城关街道办事处关于申请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资金的报告扶（城街办字（2023）155号））。经分析，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3.0分，扣0.0分，评价得3.0分。

2、绩效目标（满分7.0分，实得0.0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4.0分，实得0.0分）

项目单位未提供绩效目标申报表。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4.0分，扣4.0分，评价得0.0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3.0分，实得0.0分）

项目单位未提供绩效目标申报表。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3.0分，扣3.0分，评价得0.0分。

3、资金投入（满分5.0分，实得5.0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2.0分，实得2.0分）

项目预算由扶风县城关街道办根据实施内容编制，报扶风县财政局审核。经分析，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2.0分，扣0.0分，评价得2.0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3.0分，实得0.0分）

项目预算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经人代会批准后，由财政下达给扶风县城关街道办事处。经分析，根据扶风县街道办向财政局资金申请报告，项目一期预算310万元，项目二期、三期预算650万元，共960万元，财政局拨款400万元。预算资金分配不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内容不适应。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3.0分，扣3.0分，评价得0.0分。

**（二）过程指标（满分22.0分，实得16.0分）**

1、资金管理（满分11.0分，实得11.0分）

（1）资金到位率（满分4.0分，实得4.0分）

评价小组查阅了项目有关的预算资金下达文件：扶风县财政局于2023年5月27日以“扶财办预〔2023〕051号”文件向扶风县城关街道办事处下达项目资金4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4.0分，扣0.0分，评价得4.0分。

（2）预算执行率（满分5.0分，实得5.0分）

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400万元，实际支出资金为400万元，总预算执行率为100%。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5.0分，扣0.0分，评价得5.0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2.0分，实得2.0分）

项目资金支付时应由扶风县城关街道办事处提出申请，经财政局审核。项目达到合同规定的付款条件，凭合同、发票、验收资料等，按照审批流程批准后，资金直接支付给施工单位。经分析，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2.0分，扣0.0分，评价得2.0分。

2、组织实施（满分11.0分，实得5.0分）

（1）项目采购规范性（满分5.0分，实得5.0分）

扶风县城关街道办事处所在牛家村以竞争性磋商的方式采购项目施工方。经分析，项目按照相关政策执行政府采购程序，项目采购方式符合规定。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5.0分，扣0.0分，评价得5.0分。

（2）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2.0分，实得0.0分）

项目单位未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2.0分，扣2.0分，评价得0.0分。

（3）绩效自评规范性（满分4.0分，实得0.0分）

根据《绩效评价管理制度》预算年度结束后，项目单位对专项资金实施效果进行绩效自评，编制自评报告送财政部门。项目实施单位未编制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4.0分，扣4.0分，评价得0.0分。

**（三）产出指标（满分36.0分，实得36.0分）**

1、数量指标（满分9.0分，实得9.0分）

（1）项目实际完成率（满分9.0分，实得9.0分）

项目计划内容已全部实施。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9.0分，扣0.0分，评价得9.0分。

2、质量指标（满分9.0分，实得9.0分）

（1）项目质量合格率（满分9.0分，实得9.0分）

项目未完工，未提供验收资料，本项不参与打分。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9.0分，扣0.0分，评价得9.0分。

3、时效指标（满分9.0分，实得9.0分）

（1）项目完成及时率（满分9.0分，实得9.0分）

项目在约定时间内完成。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9.0分，扣0.0分，评价得9.0分。

4、成本指标（满分9.0分，实得9.0分）

（1）项目成本节约率（满分9.0分，实得9.0分）

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400万元，实际支出资金为400万元，成本节约率为0%。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9.0分，扣0.0分，评价得9.0分。

**（四）效益指标（满分24.0分，实得24.0分）**

1、社会效益（满分18.0分，实得18.0分）

（1）改善祭奠环境，推动公益事业发展（满分18.0分，实得18.0分）

通过在县城中心苗圃以西建设1260座公益性墓穴，解决扶风县城关街道牛家村、小留村公墓安置问题，加快县城新区建设，确保重点项目顺利实施，改善祭奠环境，推动公益事业发展。等项目，核查率100.00%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18.0分，扣0.0分，评价得18.0分。

2、满意度（满分6.0分，实得6.0分）

（1）社会公众满意度（满分6.0分，实得6.0分）

评价组机构通过抽样共计发放81份问卷，社会公众对项目的整体评价为非常满意。满意度调查情况详见《调查问卷分析》。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6.0分，扣0.0分，评价得6.0分。

五、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单位未提供绩效目标申报表**

**（二）项目单位未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三）项目单位未编制自评报告及自评表**

**（四）预算资金分配不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工作内容不适应**

六、建议

**（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

在财政预算管理过程中，设置绩效目标能够确保公共资金的有效利用和项目的顺利实施，通过明确绩效目标，政府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可以清晰地了解项目的预期成果和效益，从而有针对性地制定实施计划和资金配置方案。

绩效指标是评价项目成果和效果的关键工具，通过明确、具体的绩效指标，可以客观、公正地评估项目的实施情况，为项目管理和决策提供有力支持。项目在设置绩效指标时，应当根据《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设置清晰且可衡量、切实可行的指标。绩效指标应尽量量化，以便能够客观地评估项目的实施效果。对于难以量化的指标，可以采用定性描述的方式进行评估。

**（二）制定有关制度，加强绩效管理**

项目单位应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制定相关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监控、考核，及时纠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偏差，确保项目绩效目标顺利实现。

**（三）及时进行绩效自评**

在财政预算管理过程中，为了确保财政预算资金项目的有效性和透明度，及时进行项目绩效自评至关重要。绩效自评不仅有助于了解项目的执行情况和成果，还能够及时发现项目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后续的改进和优化提供有力支持。

**（四）根据预算编制合理分配资金，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附件1.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扶风县财政局

2024年6月17日

附件1.

**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 赋分值 | 评分标准 | 完成情况 | 得分 | 一级指标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分值 | 指标 | 分值 | 指标 | 分值 |
| 决策指标 | 18 | 项目立项 | 6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3 | 0.6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0.6 | 8 |
| 0.6 | 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0.6 |
| 0.6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0.6 |
| 0.6 | 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0.6 |
| 0.6 | 项目是否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0.6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1 |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1 |
| 1 |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1 |
| 1 | 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1 |
| 绩效目标 | 7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4 | 1 | 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否 | 0 |
| 1 |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否 | 0 |
| 1 |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否 | 0 |
| 1 |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否 | 0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1 |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否 | 0 |
| 1 |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否 | 0 |
| 1 | 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否 | 0 |
| 资金投入 | 5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 0.5 |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0.5 |
| 0.5 |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0.5 |
| 0.5 |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0.5 |
| 0.5 |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0.5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 1.5 |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否 | 0 |
| 1.5 |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否 | 0 |
| 过程指标 | 22 | 资金管理 | 11 | 资金到位率 | 4 | 4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指标值-（60%））/（（100%）-（60%））× 赋分值。 | 100% | 4 | 16 |
| 预算执行率 | 5 | 5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100%得100%分,大于等于90%且小于100%的得80%分,大于等于80%且小于90%的得60%分,大于等于70%且小于80%的得40%分,大于等于60%且小于70%的得20%分,大于等于0%且小于60%的得0%分。 | 100% | 5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 0.5 |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0.5 |
| 0.5 |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0.5 |
| 0.5 |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0.5 |
| 0.5 | 是否未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0.5 |
| 组织实施 | 11 | 项目采购规范性 | 5 | 1 | 项目采购是否执行了内部决策程序；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1 |
| 1 | 项目是否按照相关政策执行政府采购程序或通过“绿色通道”采购，项目采购方式是否符合规定；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1 |
| 1 | 项目采购是否履行了必要的验收；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1 |
| 1 | 项目采购结算是否准确、合理；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1 |
| 1 | 采购货物入库、领用登记是否及时、准确。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是 | 1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 1 |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否 | 0 |
| 1 |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否 | 0 |
| 绩效自评规范性 | 4 | 2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进行绩效自评，报告及打分表是否完整。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否 | 0 |
| 2 | 自评报告数据是否准确，内容是否翔实。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25%分值，扣完为止。 | 否 | 0 |
| 产出指标 | 36 | 数量指标 | 9 | 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实际完成率 | 9 | 9 | 规划公墓整体布局，平整土地修建道路，建设景观与绿化，实际完成率：按照{已完成工作进度}/{计划工作进度}\*100%得出指标值，按照（指标值-（60%））/（（100%）-（60%））× 赋分值得分。 | 100% | 9 | 36 |
| 质量指标 | 9 | 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质量合格率 | 9 | 9 | 规划公墓整体布局，平整土地修建道路，建设景观与绿化，验收合格率：按照{经费项目质量达标项目数}/1\*100%得出指标值，按照（指标值-（60%））/（（100%）-（60%））× 赋分值得分。 | 100% | 9 |
| 时效指标 | 9 | 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完成及时率 | 9 | 9 | 规划公墓整体布局，平整土地修建道路，建设景观与绿化，完成及时率：按照{已完成工作进度}/{计划工作进度}\*100%得出指标值，按照（指标值-（60%））/（（100%）-（60%））× 赋分值得分。 | 100% | 9 |
| 成本指标 | 9 | 城东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成本节约率 | 9 | 9 | 规划公墓整体布局，平整土地修建道路，建设景观与绿化，成本节约率：按照({经费项目计划支出}-{经费项目预计支出})/{经费项目计划支出}\*100%得出指标值，按照（指标值-（-10%））/（（0%）-（-10%））× 赋分值得分。 | 0% | 9 |
| 效益指标 | 24 | 社会效益 | 18 | 改善祭奠环境，推动公益事业发展 | 18 | 9 | 节约土地资源，改善祭奠环境：按照\*<计算公式>\*得出指标值，按照\*<得分公式>\*得分。达成目标得100%分，基本达成目标得75%分，部分实现目标得50%分，实现程度较低得25%分，实现程度低得0%分。 | 达成目标 | 9 | 24 |
| 9 | 促进文化传承，推动社会公益事业发展：按照\*<计算公式>\*得出指标值，按照\*<得分公式>\*得分。达成目标得100%分，基本达成目标得75%分，部分实现目标得50%分，实现程度较低得25%分，实现程度低得0%分。 | 达成目标 | 9 |
| 满意度 | 6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6 | 6 | 社会公众满意度：按照\*<计算公式>\*得出指标值，按照\*<得分公式>\*得分。满意得100%分，较满意得80%分，基本满意得60%分，较不满意得30%分，不满意得0%分。 | 满意 | 6 |
| 合计 | 100 |  | 100 |  | 100 | 100 |  |  | 84 | 84 |